

证券代码：603113

证券简称：金能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19

债券代码：113545

债券简称：金能转债

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金能化学（青岛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能化学”）。
- 本次担保数量：本次新增 25,324.20 万元人民币保证担保。
- 担保余额：截至目前，公司为金能化学、金狮国际贸易（青岛）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合同余额为人民币 524,000 万元，已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99,928.74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）。
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无。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本次新增担保情况

为满足原料采购资金需求，保证生产顺利进行，金能化学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申请开立 35,397,276.00 美元信用证，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与中国银行签订编号 LC1066523000041 的《开立国际信用证申请书》，信用证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办理完毕。

2023 年 2 月 10 日，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合同编号：2023 年青西中银司保字 020 号，担保期限自 2023 年 2 月 10 日至 2026 年 2 月 10 日，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3,000 万元。

（二）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

2022 年 10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2022 年 11 月 14 日，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均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增加 30 亿元担保额度，本次增加后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累计担保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的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36 号）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金能化学（青岛）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

法定代表人：曹勇

成立时间：2018 年 03 月 09 日

注册资本：壹佰亿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化学产品生产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专用化学产品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合成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合成材料销售；食品添加剂销售；煤炭及制品销售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住房租赁；货物进出口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许可项目：食品添加剂生产；检验检测服务；危险废物经营；道路危险货物运输；水路危险货物运输；热力生产和供应；危险化学品生产；危险化学品经营。

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与本公司关系：金能化学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主要财务指标：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，金能化学总资产为 11,905,494,155.70 元、总负债为 3,873,918,661.35 元，其中流动负债为 3,737,431,832.85 元、净资产为 8,031,575,494.35 元、净利润为 -240,698,762.57 元。

三、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

保证人：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西海岸新区分行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最高担保金额：人民币 63,000 万元

担保范围：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（包括利息、复利、罚息）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的应付费用等，也属于被担保债权，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。

担保期限：2023 年 2 月 10 日至 2026 年 2 月 10 日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担保计划是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经营发展所需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。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，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，风险可控，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，我们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议案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为金能化学、金狮国际贸易（青岛）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合同余额为人民币 524,000 万元，已实际使用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99,928.74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），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15 日